

虽然杭州萧山查出的74台“问题电梯”全部封停，且出具失实检测结果的检验员已被立案调查，但是记者调查后仍不禁质疑——

“病梯”上岗，一人怎么形成利益链？

□新华社杭州12月19日电（记者 方列 周竟）

新华社11月27日播发《谁在纵容报废电梯“带病上岗”？》（详见本报11月28日B05版）后，杭州市萧山区非法拼装电梯问题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如今，已查出的74台“问题电梯”全部封停，出具失实检验检测结果的检验员单某已被杭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纪委立案调查。

然而，记者调查发现，迄今为止，技术监督部门只发现一名责任人，似乎这一回收、翻新、倒卖报废电梯的灰色产业链上只有一个违法获利者。



1 几十台“病梯”上岗，把关的就一个人？

“杭州天鹭工艺品有限公司‘4·25’电梯伤害事故已被认定为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杭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监察处处长王瑞欣表示，事故发生后，杭州市质监部门立即联合原电梯生产厂家对杭州市近3万台电梯进行排查，目前确认有74台拼装电梯，涉及浙江联盛电梯有限公司、杭州中奥电梯等4家企业。

被查出销售过拼装电梯的恒达富士电梯有限公司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说：“我们公司没有生产过电梯，只是销售过一些二手电梯，而且都是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的，不存在任何违法行为。”

2 “假检测”过关斩将，质保程序成摆设？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出具一份电梯检验合格报告，需要经过4道“关卡”：一是特种设备检测部门检验员的检验，二是责任工程师的审核，三是相关负责人的批准，四是质监部门每年对检验报告的抽查。

如此严格的质保程序，仅凭一名检验员就可以瞒天过海，连闯四关，而且四五年时间里无人发现问题，直至发生死亡悲剧？

虞煜磊解释，因为萧山地区经济发展迅猛，集中了染织、化工等行业的1万多家企业，特种设备总量占到杭州市的1/4，所以为了方

便当地企业办理相关手续，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改变以往各检测部门各自为政的局面，在萧山地区成立了“一专多能”的综合检测站。这一模式曾被视为亲民和创新之举，在当时被媒体广泛报道。

记者发现，萧山站作为一个派出机构，却拥有发放电梯注册代码的权力。电梯注册代码即为合法的身份证明，一旦获得代码就意味着通过了安装的监督检验，表明电梯质量合格。在杭州其他地区，发放注册代码必须经过质监局特监处的批准，要求严格。知情人士表示，萧山站权力

备检测院萧山站采用定期检验的办法为拼装电梯出具合格报告；同时，74台拼装电梯均由萧山站工作人员单某一人负责检测。

据了解，单某初中毕业，职务为检验员，也是萧山站电梯部负责人。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副院长虞煜磊表示，单某严重失职，目前已被停职，市质监局纪检部门已经立案对他进行调查，如涉嫌触犯刑事法律，将提请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过大且监管缺失是其工作人员能够违规发放注册代码的重要原因。

此外，按照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本部的做法，两个电梯检验部门每两年进行一次轮换，而萧山站成立6年多来工作人员没有轮换。“内部监督的缺失给个别员工徇私舞弊提供了方便。”虞煜磊说。

而在检验人员违法出具合格报告时，为何责任工程师在审核、站长在批准的时候都没有发现问题呢？虞煜磊承认，后面两道程序基本上是走形式，相关负责人没有认真履行职责。

3 电梯关乎人命，亟待司法介入

近年来，电梯安全事故频发，屡屡触动百姓的神经。在电梯保有量超过200万台，并以每年20%速度增长的现实下，如何保障电梯安全成为事关民生的大事。

“电梯检验和监督是保障电梯安全最重要的关口之一，工作人员必须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中国电梯协会副秘书长张乐祥说，随着电梯数量剧增，各地检验人员不足、工作压力大以及技术参差不齐的情况日益凸显，应不断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加快培养高素质人才以跟上产业发展的需要。

业内人士认为，此次事件除了暴露报废电梯监管失控外，还说明电梯维修保养存在欠缺。“如果维修保养到位，这一大批拼装电梯不可能这么多年都没有被发现”。

“电梯安全是一个综合体，只有生产厂家、经销商、检验机构、维保单位以及用户都承担起各自的责任，安全才能最终得到保障。”浙江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电梯检验所所长毛晓松说。

“杭州每年电梯困人人数超

过1万，电梯故障原因中维修保养不到位占50%以上。”王瑞欣说，维修保养行业竞争激烈，仅在杭州就有97家维修保养单位。记者了解到，在正常情况下，一台电梯一年的维修保养费需要4000元左右，而一些企业为揽生意竟将价格压低至2000元，导致电梯维修保养沦为“走过场”。

记者了解到，截至目前，杭州市质监部门仍未对涉及“问题电梯”的电梯维修保养单位、电梯销售公司以及出具失实检验检测结果的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检验员采取实质性的处罚措施。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由于发生销售拼装电梯的时间集中在2005年至2007年，已经过了行政行为追诉期，有关部门正在商量处理方案。

业内人士认为，销售拼装电梯已经涉嫌刑事犯罪，仅仅通过行政处罚并不能起到震慑作用。此前，国内已有多名销售拼装劣质电梯的责任人被判刑。杭州市有关司法部门应该及时介入展开调查，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相关链接

“4·25”电梯伤害事故回放

2011年4月25日，萧山恒丰电梯有限公司电梯维修工祖江，在维修杭州天鹭工艺品有限公司的一台电梯时发生意外，被电梯夹住后死亡。

杭州市质监局调查显示：违规单人、冒险作业是导致祖江死亡的主要原因。但进一步调查发现，发生事故的电梯竟然是一台用报废电梯的部件违法拼装的电梯，其控制系统、制动器、门系统都存在安全隐患。

按照法律规定，有安全隐患的报废电梯不允许再重入市场。然而这部违法拼装的电梯竟然获得了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萧山工作站出具的合格报告。在随后的4年中，该工作站一直为该电梯出具定期检验合格报告，最近一次验收日期为2010年8月12日。

令人吃惊的是，记者进一步调查发现，萧山有一条报废电梯回收、翻新、贩卖的利益链，有一批人在非法“拼装电梯”并将其投入运行。

洛阳网
www.lyd.com.cn

洛阳人，看洛阳手机报

权威、专业、及时、准确

-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萃取本地、国内、国际新闻资讯，时尚实用、服务贴心。
-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以上。

-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712到10655885订阅，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